

2021 年度

福建省妇女联合会

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2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1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3
二、 收入决算表 .....	14
三、 支出决算表 .....	1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6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7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27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1
第五部分 附件 .....	3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妇联的主要职责：

(一)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全省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二) 紧密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积极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

(三) 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教育引导妇女群众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教育，全面提高妇女素质。

(四) 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等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案的修改，做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

(五) 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社会力量，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

事。

(六) 指导各设区的市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促进祖国统一。

(七) 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开展国际合作。

(八) 承担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九) 负责领导省妇联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工作。

(十) 承担省委、省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妇联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本级）	行政单位	51
福建省儿童保育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63
福建省实验幼儿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3
福建省金山幼儿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0
福建省妇女干部学校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福建省妇联法律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福建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福建省家庭关爱服务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5
海峡姐妹杂志社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省妇联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全国妇联工作要求，紧扣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线，牢记初心使命，发挥“联”字优势，在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中发挥妇女“半边天”作用，多项工作得到省委和全国妇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报告也对妇联积极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给予肯定。

（一）强化政治担当，思想引领取得新成效。一是做好学习研究大文章。深入挖掘和研究阐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不断深化对党的创新理论的理解和把握，得到全国妇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扎实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领导干部带头领学、深入调研，组织党组会和中心组专题学习49次，形成深度调研报告7篇；紧扣贯彻习近平总书记“3·6”重要讲话、来闽考察重要讲话、“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制定责任清单，推出16项举措53个工作项目，切实把“两个维护”贯穿到妇联工作全过程。聚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

党代会精神，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全体干部大会和中心组学习会，下发学习通知，在全省妇联系统迅速兴起学习贯彻热潮。二是绘就入脑入心工笔画。线上线下一体，拓宽宣传渠道载体，全年组织“百千万巾帼大宣讲”3100场，省妇联全媒体矩阵联动推文6120篇，阅读量1125.2万，15篇文章被全国妇联女性之声转载，“跟闽姐姐一起学金句”“牢记总书记嘱托”“颂党恩 传家风”等一批特色专栏，以小切口展现大主题，使科学理论可亲可感，得到全国妇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组织“八闽巾帼红十百千万大宣讲”活动，在九市一区举办百场示范性的“八闽巾帼红”大讲坛，因地制宜组织千支各具特色的“巾帼宣讲队”，开展万场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传宣讲活动，247万网友在线观看首场报告会直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走进千家万户。三是唱响红色教育主旋律。开展“党的女儿”四个一主题宣传，在全省举办“百个八闽巾帼讲百个党的女儿故事”活动，展播微视频50期，总决赛网络直播观看人次达160多万；制作电视纪录片《百年奋斗路 巾帼她力量》，赓续革命精神，全网点击量达1.48亿；古田会议纪念馆、才溪乡调查纪念馆获评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惠女水库纪念馆等12家单位获评首批福建省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四是传递巾帼典型正能量。挖掘培树巾帼典型，全省共13人、6个集体获评全国三八红旗手（集体），100个集体和个人获评全国巾帼文明岗、全国巾

帼建功标兵和先进集体，评选表彰 304 名省三八红旗手、116 个省三八红旗集体、15 名省最美女科技工作者，命名 200 个省级巾帼文明岗，集中讲好“七一勋章”获得者林丹、“时代楷模”孙丽美以及最美女科技工作者、女运动健儿等各行各业巾帼典型的生动事迹，引领妇女学习先进、争先创优。

(二) 紧扣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彰显新作为。一是以精心服务助燃创新引擎。充分发挥省女科技工作者协会先行先试、走在全国前列的优势，持续打造女科技工作者温馨家园，不断推动组织覆盖向基层延伸，现有省级分会 14 家、会员近 2000 名，南安市成立全省首家县级女科技工作者协会。会同省科技厅等九部门，从成才扶持、创业支持等方面提出 17 条举措，精准提供对接服务，为女科技人才发挥更大作用提供机会、搭建平台、创造环境。会同省教育厅、省人社厅提出创业就业指导、项目孵化等 15 项帮扶措施，促进女性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联合省科技厅、农科院等部门，在全国首创“碳汇+女科技特派员联盟”，率先实施“碳汇科技助农巾帼行”系列活动，在九市一区设立 10 支小分队，400 多名女科技特派员加入联盟行动，创建绿色碳汇农林巾帼示范基地 781 个，2 家获评全国巾帼现代农业示范基地，以碳汇科技赋能绿色经济，让“科技之花”绽放在田间地头。二是以精准帮扶助力乡村振兴。围绕种养编织、家政服务、电商直播等实用技术，

组织高素质女农民、巾帼致富种子工程等各类培训班 819 期，培训妇女 4.46 万余名，新增发放“巧妇贷”“巾帼创业贷”39.23 亿元，扶持创业妇女 7.25 万人，培育一批乡村振兴女带头人，帮助农村妇女在家门口创业增收。联合省农业农村厅深入开展美丽庭院创建，组织“晒晒我的家”“美丽庭院风采秀”等形式多样活动，命名各级“美丽庭院”4.5 万多个，以庭院小美汇聚乡村大美。三是以心手相牵深化两岸融合。聚焦打造“第一家园”，推进两岸融合“闽姐姐圆梦行动”，承办第十三届海峡妇女论坛，为两岸妇女同胞和家庭搭建心与心沟通、手拉手共赢的平台；开展“数字云购·乐享两岸”电商直播，支持台湾女性人才参与闽台合作乡建乡创项目，命名首批 19 家“闽台姐妹合家园”，组织海峡两岸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来自海内外 108 所院校 1587 个项目参赛，在深化交流、共谋发展中促进两岸融合。四是以同心抗疫彰显巾帼力量。响应省委号召，向全省广大妇女和家庭发出倡议，组织 2.7 万名妇联干部、10 万余名妇联执委、22.16 万名巾帼志愿者下沉一线，投身疫情防控，筹集发放物资 1857 万元，其中省妇联筹集“爱心礼包”“爱心书包”1 万份，厦门、莆田、泉州、漳州等地妇联定制“中秋暖心包”，设立隔离点“儿童之家”，开设空中家长学校，为抗疫一线群众特别是孩子们送去暖心问候。联合省商务厅、人社厅等部门举办“全闽乐购·她经济”、春风送岗女性专场暨网络直播

带岗等活动，助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彰显党有号召、妇联即行动政治本色。

（三）发挥独特作用，家庭工作展现新风貌。一是弘扬文明新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联合省委文明办等七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通知》，推出 26 项举措，实施家庭思想引领、家庭文明创建等六大行动，举办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推进会暨家庭建设能力培训班。突出常态长效，广泛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全省涌现出各级各类最美家庭 1.37 万户，其中全国最美家庭 27 户。联合省生态环境厅、住建厅开展“绿色家庭——低碳生活引领新时尚”活动，下发通知，推进“六个一”创建行动，揭晓各级“绿色家庭” 6.13 万户，引导广大家庭树牢生态文明价值理念，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二是坚持立德树人。以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和《福建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为重点，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家庭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推动构建“家庭尽责、学校指导、政府推动、社会协同”的工作格局。举办首个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创新推出“百千万家教公益大讲堂”，遴选精品家教课程 204 个、千名家教宣讲员，举办万场公益大讲堂，传递科学教育理念。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主题宣传、“书香飘万家”家庭亲子阅读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培育时代新人。三是做实家庭服务。开展寒暑假儿童关爱

服务，举办“四送”活动2751场，受益儿童27.06万人；会同省总工会、团省委举办“青春同行·缘启之旅”大型交友活动36期，1520名青年参加，成功牵手233对；线上线下广泛宣传，引导年轻女性树立健康向上的婚恋观、生育观、家庭观，助力三孩生育政策落地见效。四是汇聚爱心力量。以省妇儿发展基金会成立40周年为契机，举办“40年·感恩有您”专场活动，积极响应彭丽媛教授的倡议，开展“春蕾计划——梦想未来”行动，汇聚公益善举，募集资金1236万元，资助春蕾女童7600多人，得到省委和全国妇联主要领导的批示肯定。联合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实施“困境儿童重大疾病救治”项目，累计投入善款310.83万元，为86名儿童带来健康，为患儿家庭送去希望。

（四）坚持人民至上，维权服务实现新突破。一是注重源头参与。推动在福建省“十四五”规划纲要中首次设立“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专节，首次将编制新两纲工作写入省政府工作报告，创新工作方法，开展两纲终期评估验收，科学编制我省新一轮妇女发展纲要、儿童发展纲要；推动省人大常委会专项立法通过《福建省儿童乘坐机动车使用安全座椅的规定》，有效衔接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二是加强社会联动。加强与政法、民政等部门联动，举办农村妇女“法律明白人”培训，制定工作路线图，落实维权工作“五项机制”，排查婚姻家庭纠纷风

险隐患问题 1015 件，重点关注农村“外嫁女”权益保护、涉夫妻共同债务、家暴等问题，调处化解 927 件，化解率 91.3%。联合省检察院、民政厅在全省推广“春蕾安全员”工作机制，现有春蕾安全员 6800 名，建档跟踪观护困境儿童 5830 人次、常规走访 9370 人次，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得到全国妇联领导的批示肯定，在全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三是形成服务链条。配合卫健等部门，助力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适龄女性接种 HPV 疫苗”改革重点任务方案细化、落地落实，得到全国妇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举办关爱女性健康公益讲座 2100 多场、19.16 万女性受益，组织“为爱奔跑·母亲健康 1+1”公益募捐活动、募集“母亲健康天使基金”1484 万元，发放“两癌”救助金 508.05 万元、救助贫困妇女 1445 名，促成 29.34 万名妇女投保“女性安康险”，形成筛查、救治、保险、预防“四位一体”的妇女健康服务链条。

（五）夯实基层基础，妇联改革激发新活力。一是抓好志愿服务。整合工作资源，在全国率先实现巾帼志愿服务基层组织全覆盖，提前完成全国妇联提出的“力争到 2025 年每个城乡社区都有巾帼志愿服务队伍或开展巾帼志愿服务”的目标，巾帼志愿服务纳入全省“乡村振兴十大行动”，1.9 万支巾帼志愿服务队、310 万名巾帼志愿者活跃在抗疫救灾、助老扶幼、文明实践各领域，涌现出“近

邻·爱心敲敲门”“姐妹乡伴”“好厝边巾帼志愿服务队”“爱心妈妈帮帮团”等一批特色服务项目和志愿团队。二是激活神经末梢。深入实施基层组织建设“破难行动”，召开现场会，大力推进基层妇联工作阵地建设，全省现有“妇女之家”“妇女微家”3.3万个，形成多领域、广覆盖的微家矩阵和“妇女微家+特色+服务”的工作模式。抓住换届契机，会同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出台工作通知，加强指导督促，推动村“两委”班子中女性正职和委员的比例均高于上届，村“两委”正职“一肩挑”中女性占比大幅提高，有效激发基层工作活力。三是办好惠民实事。将2021年定为“执委履职提升年”，深入开展“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通过群众“点单”、妇联“派单”、执委“接单”，征集梳理630项办实事项目清单，动员全省22万妇联执委投身“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十个一’活动”，多点发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截至目前，全省各级妇联执委办理实事好事26.2万多件。

(六)深化学习教育，党的建设得到新提升。一是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举办专题研讨会、读书班、培训班，从百年党史和红色妇运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响应伟大号召，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压实主体责任。修订党组会议议事规则、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56项制度，进一步扎紧制度笼子，强化日常监督，巩固风清气正的政

治生态。三是加强作风建设。传承“四下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工作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建设政治强、素质高、专业化的妇联干部队伍，把引领服务联系工作做得更扎实。

一年来，全省各级妇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回应民生关切，服务妇女所需，主动作为，打造了一批特色工作品牌。福州市组建“小桔灯”关爱儿童大联盟，整合各方资源，为困境儿童送去暖心关爱。厦门市在全国率先开展由财政出资为适龄女生免费接种HPV疫苗基础上，持续先行先试，办好惠民实事。漳州市因地制宜创建美丽庭院，组织拉练评比，完善工作机制，以“小积分大成效、小庭院大经济、小女子大当家”，助力乡村振兴。泉州市以落实市里支持妇联工作“四项政策礼包”为抓手，探索开展“211”基层组织建设工程，展评特色项目。三明市创新“三员三色”工作法，联动各方力量，积极排查化解婚姻家庭纠纷。莆田市把推动优秀女性进村（社区）“两委”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积极沟通、及时跟进，实现村（社区）“两委”正职“一肩挑”中女性占比创新高。南平市将“妇女微家”建进农家院落、居民小区，建在产业链上，推动小阵地发挥大作用。龙岩市依托红色资源，完善展陈基地，展演党史故事，唱响红色教育主旋律。宁德市成立幸福家庭俱乐部，打造家庭工作新驿站。平潭综合

实验区坚持以情促融，用心服务当地女台胞台企和涉台婚姻家庭，助力建设高水平的闽台合作窗口。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1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74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094.25	五、教育支出	36	3,290.08
六、经营收入	6	120.9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79.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9.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7.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6.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09.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8,636.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96.75	结余分配	59	211.4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5.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23.97
	30			61	
总计	31	10,871.98	总计	62	10,871.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 目 名 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009.89	8,614.98		1,094.25	120.94		179.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5.49	3,751.20		1,022.90			51.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0.00	30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300.00	3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50	19.5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50	19.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477.57	3,403.28		1,022.90			51.39
2012901	行政运行	1,219.53	1,219.33					0.2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2.55	1,742.55					
2012950	事业运行	149.04	149.0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66.45	292.36		1,022.90			51.1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42	23.4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42	23.4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810	质量基础	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3,549.87	3,350.20		71.35			128.32
20502	普通教育	3,229.89	3,101.57					128.32
2050201	学前教育	3,229.89	3,101.57					128.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19.98	248.63		71.35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19.98	248.63		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51	735.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5.51	735.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6.32	356.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47	6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66	30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9.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76	282.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76	28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4	74.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92	20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30	49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30	49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58	405.5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72	89.72					
229	其他支出	120.94				120.94		
22999	其他支出	120.94				120.94		
2299999	其他支出	120.94				12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636.57	6,667.71	1,851.91		116.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9.04	2,231.03	1,518.0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50		19.5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50		19.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00.72	2,231.03	1,469.69			
2012901	行政运行	1,095.50	1,095.5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8.92		1,248.92			
2012950	事业运行	144.52	144.5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11.78	991.01	220.7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62		24.6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62		24.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0		4.20			
2013810	质量基础	4.20		4.20			
205	教育支出	3,290.08	2,956.19	333.90			
20502	普通教育	2,745.59	2,575.52	170.08			
2050201	学前教育	2,745.59	2,575.52	170.08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5.91	325.91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25.91	325.9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8.58	54.76	163.8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8.58	54.76	16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38	71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3.38	71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60	334.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36	6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6	301.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9.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70	26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70	269.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4	6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3.06	20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41	49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41	49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81	40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89.60	89.60				
229	其他支出	116.95				116.95	
22999	其他支出	116.95				116.95	
2299999	其他支出	116.95				116.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1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05.16	2,805.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074.52	3,074.5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3.38	71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9.70	269.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7.41	497.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14.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60.17	7,360.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4.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68.88	2,068.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4.0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429.06	总计	64	9,429.06	9,42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7,360.17	5,508.27	1,85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5.16	1,287.15	1,518.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50		19.5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50		19.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756.84	1,287.15	1,469.69
2012901	行政运行	1,095.50	1,095.5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8.92		1,248.92
2012950	事业运行	144.15	144.15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68.27	47.50	220.7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62		24.6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62		24.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0		4.20
2013810	质量基础	4.20		4.20
205	教育支出	3,074.52	2,740.63	333.90
20502	普通教育	2,601.38	2,431.31	170.08
2050201	学前教育	2,601.38	2,431.31	170.08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4.56	254.56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54.56	254.5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8.58	54.76	163.8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8.58	54.76	16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38	71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3.38	71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60	334.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36	6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6	301.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9.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70	269.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70	269.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4	6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3.06	20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41	49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41	49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81	40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89.60	8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9.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8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054.18	30201 办公费	60.7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428.43	30202 印刷费	2.27	310 资本性支出			20.23	
30103 奖金	374.53	30203 咨询费	15.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25	30204 手续费	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2	
30107 绩效工资	736.53	30205 水费	7.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87	30206 电费	37.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83	30207 邮电费	26.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0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7	30211 差旅费	7.9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4.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8.7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16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74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251.67	30216 培训费	1.6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4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56.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0	
30305 生活补助	2.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4.0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1.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79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90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4,669.15	公用经费合计					83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11.3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9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92
3. 公务接待费	6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零	零	零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765.3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6.75 万元，本年收入 10,009.89 万元，本年支出 8,636.57 万元，结余分配 211.4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023.97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10,009.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5.98 万元，增长 2.8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14.9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1,094.25 万元。
6. 经营收入 120.94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79.71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8,636.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8.98万元，下降3.3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667.7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055.18万元，公用支出1,612.53万元。
2. 项目支出1,851.91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116.95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360.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7.71万元，下降3.8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19.5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5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该项目为2021年度新增项目。

(二) 2012901-行政运行支出1095.5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51.01万元，下降29.16%。主要是省妇联本级行政运行支出减少。

(三)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248.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71 万元，增长 15.30%。主要原因是省妇联本级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四) 2012950-事业运行支出 144.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24 万元，下降 21.40%。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事业单位资本性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五)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68.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45 万元，增长 28.47%。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事业单位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六)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3 万元，增长 69.91%。主要原因是党建经费支出增加。

(七) 2013810-质量基础支出 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 2021 年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新增项目。

(八) 2050201-学前教育支出 2601.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25 万元，下降 2.52%。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幼儿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九) 2050899-其他进修及培训支出 254.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06 万元，下降 12.71%。主要原因是省妇女干部学校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十)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18.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67 万元，增长 57.35%。主要原因是省儿童保育院公用经费支出、省金山幼儿园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3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77 万元，增长 9.41%。主要原因是省妇联本级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十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8.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5 万元，增长 29.45%。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十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93 万元，下降 4.42%。主要原因是省妇联本级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十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63 万元，下降 51.52%。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十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66.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6 万元，增长 7.35%。主要原因是省妇联本级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十六）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3.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4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省妇联直属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十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407.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71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省妇联本级及直属事业单位公积金支出增加。

（十八）2210202 提租补贴支出 8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 万元，下降 1.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十九）201030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无此项目。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08.2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669.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83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1.3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75.05 万元下降 84.8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和接待人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未安排预算。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9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6.6 万元下降 58.95%，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等公车运行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9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6.6 万元下降 58.95%，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等公车运行费减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8.45 万元下降 99.09%。主要是公务接待批次和接待人数减少，累计接待 3 批次、18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1 批次，12 人次）。

##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986.6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五）

对 2 个子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家教家政业务、妇女儿童维权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8.48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分别是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五）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9.38%，主要是：差旅费、维修（护）费等下降。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59.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5.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0.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43.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6.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2.6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5.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5.79%。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省妇联本级及直属单位日常工作保障用车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妇女联合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818.50	2986.68	1851.91	10	62.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8.50	2765.56	1650.7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221.12	201.12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90%	100	6		
			保障项目数		≥8个	8	8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8		
			政府采购完成率		≥90%	86.72	5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率		≥90%	100	6		
			预算完成率		≥90%	62.01	3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6		
			支出进度		≥90%	62.01	3		
		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100%	62.01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闽姐姐微信公众号阅读量		≥150万次	166.4	7.5		
			福建妇联新闻网点击率		≥250万次	364.81	7.5		
			人民网福建女性专题网点击量		≥7100万次	9112.6	7.5		
			福建妇女网点击量		≥60万次	89.48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2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4.16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2021年家教家政业务项目部门评价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我会对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1年家教家政业务项目实施情况和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进行部门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1、基本情况

##### （1）项目概况

①立项背景。福建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福建省妇联家庭关爱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活动中心”）是省妇联直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中心围绕开展为妇女儿童提供科技、文化、技能、培训和家庭教育指导、心理咨询等服务工作，为妇女提供就业信息、择业指导、技能培训等就业服务职能，主动担当作为。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工作和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等重要论述，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和2021—2030年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实施《家庭教育促进法》、《福建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和“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活动中心坚持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家庭教育支持工作，坚持增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做好家庭服务工作。

##### ②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是彰显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公益职能。为创新线上线下家教工作，活动中心打造新时代一站式家庭成长平台——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定位为社会公益服务平台，应用互联网品牌运营推广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官方微博公众号宣传公益活动，粉丝达 78061 人，各类媒体报道阅读量及视频播放量突破 150 万；闽姐姐云课堂由简入心，实现 2135 节免费课程上线，线上点击量为 8.8 万；积极开展家教进社区公益活动，“把爱带回家——寒假儿童关爱服务四送活动”、“童心相护——关注病房教室白血病患儿”百日公益活动、“鱼我同行”增殖放流活动、“生物多样性”儿童公益视觉艺术作品福建赛区网络评选等公益活动，积极组织少年儿童开展力所能及的公益行动，累计 1363 组亲子参与；闽姐姐青少年心理辅导站日益受到社会的关注，公益心理专家队伍由 15 人增加到 30 人，通过开通心理咨询服务平台热线，实行周末 2 天专家值班机制，专家与学生、家长面对面有针对性地解决亲子关系紧张、青春期逆反、网瘾、厌学、早恋、情绪管理和自杀危机干预等问题，为青少年偏差行为矫治、青少年防性侵防校园暴力等提供更加广泛的专业指导。2021 年全年持续为 239 个社会家庭提供个性化的心灵咨询服务，服务时长 498 个小时。

二是推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不断完善。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聚焦广大群众对家庭建设的新需求新期盼，把握家庭领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贯彻实施省妇联“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积极响应“双减”政策，着力“减”学生的额外负担，“增”学生的素质提升，“减”家长的教育焦虑，“增”全社会的幸福指数。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持续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常态化开展家教直播、家教沙龙、家长读书会、家教讲座、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共计 96 场次，参与 182.0482 万人次，初步实现家、校、社同频共振。

三是成为《家庭教育促进法》践行者。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作为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的主要抓手，坚持以德为先和立德树人，统筹推进《福建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的贯彻落实，持续开设娃娃兵团、女童防卫营、户外拓展、夏令营特色系列课程，开展自然研学、心理游戏、亲子烘焙、国学诵读、“四点半避风塘”等亲子互动活动，将爱国主义教育和党史教育融入游戏和课程内容，积极打造孩子校外丰富多彩第二课堂，共开展特色课程活动 41 场，参与人数 1066 人次。

四是解决部分妇女就业问题。实现“安置一个人，温暖两个家”的服务宗旨，让更多家庭受益。通过培训，让广大妇女了解了科学做月子和科学育儿知识，提升家长家

庭教育素养。扩大了“闽姐姐”巾帼家政品牌影响力，体现省妇联“娘家人”的关怀。

③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按照省财政厅要求，严格项目经费管理。2021年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70.3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0.34万元，当年财政拨款170万元），实际到位170.34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153.61万元，预算执行率90.18%。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家教公益活动、心理咨询服务和公益培训等方面支出。

## （2）项目绩效目标

①总体目标。一是坚持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家庭教育支持工作。通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家庭教育支持、家庭服务提升、家庭研究深化等行动，推动全社会更加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关爱下一代健康成长，使家庭成为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促进家庭、学校、社会联动育人，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细落实到家庭教育中，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通过实施“八个一工程”，为家长提供一站式、全方位、个性化的家教服务。二是坚持增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做好家庭服务工作。推进家庭服务提升，为妇女和家庭提供养老育儿等普惠服务，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带动更多妇女在家政服务业就业，积极推动

“机会扶贫”工作体系，以“家政技能培训乡村行”公益项目为抓手，为城市下岗失业妇女、农村进城务工妇女提供家政岗位及培训机会，实现“学会一种技能，带富一个家庭”目标。

②细化目标。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90%
		保障项目数	≥2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政府采购完成率	≥90%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率	≥90%
		预算完成率	≥90%
		资金到位率	≥90%
	时效指标	支出进度	≥90%
		业务费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家教直播收看人次	≥100万人次
		公益家教咨询服务时间	≥400小时
		家政培训期数	≥5期
		家政培训学员数量	≥15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	---------------	---------	-------------

##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①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本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是家教家政业务经费，用于开展家教公益活动、心理咨询服务、公益培训等。本次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产出情况、取得绩效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实施日期：2021年1月-12月。

### (2)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等。

①绩效评价原则。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和绩效相关工作原则，采取目标考核管理、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②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结合项目资金安排和实施情况，设计形成本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指标由四部分组成，分别是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总分值100分，细化为10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

③评价方法及标准：根据评价对象具体情况，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评价，通过比较绩效目标设置与实施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一是根据完成工作任务和取得工作成绩进行比较研究。

二是问卷调查。对受益对象和社会公众进行满意度调查。

### (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①前期准备：组织项目相关部门传达文件精神，布置任务，准备评价相关材料，整理取得成效。

②组织实施：各项目部门汇报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实施情况及项目成果，达到预期目标及后续项目实施情况及需达到目标、成果。按照绩效评价目标逐项考核，提出意见，改进完善。对投入、产出和效果进行全方位评价。

③分析评价：对项目资金安排和实施情况进行认真梳理，在实际项目支出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核查，按照评价标准逐条研判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组织开展2021年家教家政业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检查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合理分析相关材料，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 （1）综合评价

通过分析家教家政业务经费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2021年家教家政业务经费综合得分98.47分，达到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2）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评价分析，家教家政业务经费项目预期目标全部达成。项目按照要求实施，与活动中心职能定位、政策要求相关性高；项目管理完善，项目资金拨付及时、预算管理准确，严格按照财政规定和有关文件要求，并采取了合理的监管措施；项目组织管理比较科学，有专人负责，责任清晰到位；项目产出基本完成，受益群体满意度较高，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①项目立项指标 3 分，评价得分 3 分。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按照规定程序申请，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

②绩效目标指标 3 分，评价得分 3 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 14 个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③资金投入指标 4 分，评价得分 4 分。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单位实际相适应。

### （2）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①资金管理指标 5 分，评价得分 5 分。2021 年安排项目资金总额 170.3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 0.3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170 万元），实际到位 170.34 万元，到

位率 100%；实际支出 153.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18%。项目资金使用，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组织实施指标 5 分，评价得分 5 分。活动中心现有制度 11 类 45 项，2021 年重新修订《财务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等，严格规范资金和业务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人员条件和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

### （3）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①数量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本项目细化为家庭教育业务及家政业务，用于保障家教公益活动、心理咨询、公益培训等项目有序开展，两项业务均得到有效保障。

②质量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活动中心作为省级家教平台，优质的活动、课程和直播引起了权威媒体关注。中国妇女报、新华网、人民网等主流权威媒体都进行持续报道，权威媒体持续报道引发全国各省市家庭积极关

注，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用户数已经覆盖全国 90%省份，达到 78061 人。

③时效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该项目具体内容均按时按量完成，未晚于计划时间，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到位，按进度及时支付，未影响项目完成。

④成本指标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项目涉及金额 170.34 万元，已支出 153.61 万元，占预算金额 90.18%，成本控制较好。

#### （4）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其中：项目实施效益指标 30 分，4 个效益指标均已完成，得 4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群众满意度 95%，得 10 分。项目效益完成情况如下：

①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家教直播。2021 年，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利用小鹅通平台开展了 6 期《中高考直通车》，4 期《疫直播》、10 期《家教精品》等总共 21 期品牌直播讲座，为全省家庭普及居家防疫科普、中高考政策解读、家教理论水平提升产生积极影响。累计播放人次达 145 万人次，该项效益指标为不低于 100 万人次，指标完成率 100%。

②公益家教咨询服务。针对新冠疫情对家庭和学生的影响引发的心理和家庭关系问题，经过推荐筛选成立了由

30名家教专家 40名心理咨询师组成的家教专家库。通过线上预约周末面诊的方式为 239个社会家庭提供个性化的公益咨询服务，服务时长 498个小时，该项效益指标为公益家教咨询服务不低于 400个小时，指标完成率 100%。

③家政培训期数及学员数量。2021年开展闽姐姐创业就业技能培训 7期，培训人数 284人。其中福州地区培训 3期 90名，异地培训 4期 194名，分别在顺昌、清流、明溪、建宁举办，培训课程含育婴师、月嫂等。学员满意率平均达 95%。该项效益指标为培训期数不低于 5期，培训学员不低于 150人次，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0%，指标完成率 100%。

##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 项目存在问题

①宣传平台比较单一。项目选择了传统主流媒体官媒，保证了政治正确和品质稳定，但同时，我们制作的文化传媒产品同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不断升级和个性化需求的矛盾仍然存在，闽姐姐空中家长的影响力还有上升空间。

②受疫情影响，线下开展家庭教育及培训活动受限，影响了成效。

③培训人员就业的持续性不高。

④培训资金有限，受众群体不广。

## (2) 改进措施

①大力整合社会资源，家庭教育服务体系形成合力。向全国优选更多社会教育资源，深化家庭教育的改革与创新，努力成为福建家庭教育工作的践行者、担当者。

②推动“闽姐姐空中家长学校”在九个地市妇联、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全覆盖，同时优化声音图书馆的多样化设计，因地制宜地在学校、社区、公园等地落地。

③正向引导和宣导，纠正社会对“保姆”就是下等人，家政服务就是下等工作的认识误区，营造家政服务良好社会氛围。

④突出品牌打造。持续打造“闽姐姐家政”品牌，扩大家政服务影响力，吸引更多农村及待就业妇女投身到家政队伍中来，为家政服务“提质扩容”工作添砖加瓦。

⑤加大项目资金投入，延长课时，扩大覆盖面，让更多妇女和家庭受益，实现“学会一项技能，带富一个家庭”。

2021年度项目资金均能够严格按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

## (二) 2021年妇女儿童维权项目部门评价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我会对2021年度妇女儿童维权项目实施情况和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进行部门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1 基本情况

###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省妇联权益部主要工作是：代表省妇联参与有关维护妇女儿童权益政策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的拟定和完善；指导、推动全省各级妇联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负责妇女法治宣传教育；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应对有关妇女儿童权益问题的社会舆情；负责处理来信来电来访和各种渠道妇女投诉，参与对重大典型案件专项调查，为受害妇女儿童提供法律援助和社会服务；指导省妇联法律服务中心工作。

### （2）项目基本情况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紧盯突出问题，联动政法部门以及社会工作者和巾帼志愿者等各方力量，做好妇联维权工作，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妇女和儿童的根本利益。权益部开展《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修订前期调研，开展婚姻家庭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攻坚行动，制定并实施福建省妇联系统“八五”普法实施方案，在

扶贫挂钩点建宁县实施“平安家庭”创建项目，以上项目目标均已实现。

## 2、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①《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修订前期调研项目。参与妇女权益保障法修改工作，依托厦门大学法学院专业团队开展《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反家庭暴力法》实施情况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调研报告对修法的重点领域进行了概括，提出了关于女性政治公共领域发展保障、劳动领域平等权利、婚姻家庭责任分担以及商业社会对女性的不公平待遇等四个主要的修法方向，并提出了10点修法建议。

②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项目。贯彻落实省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精神，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找准服务大局服务妇女的切入点，各级妇联充分发挥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五级信访网络、婚姻家庭人民调解委员会、妇女议事会、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妇联执委的作用，深入摸底排查，重点关注农村“外嫁女”权益保护、涉夫妻共同债务、家暴等问题，及时掌握了解群众的诉求，全力化解矛盾纠纷。

③省妇联系统普法宣传教育项目。制定出台福建省妇联系统“八五”普法实施方案，紧扣三八维权月、民法典

宣传月等重要时机，组织开展线上普法、广场宣传、模拟法庭进乡村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宪法、民法典及反家庭暴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推动普法“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网络、到身边”。

④在建宁县实施“平安家庭”创建项目。在上一年度实施项目经验基础上，继续在三明市范围内购买社会机构服务，并通过在婚姻登记中心设置婚姻辅导窗口，在建宁县开展面向妇女儿童和家庭法治宣传教育、法律咨询、婚姻辅导、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反家庭暴力干预、心理疏导、家庭教育咨询以及专题调研等服务，帮助当地群众树立文明的婚姻家庭观，提升经营婚姻家庭关系的能力，提高妇女依法维权意识，不断深化“平安家庭”创建活动，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

## (2) 项目财务管理状况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按照省财政厅和省妇联文件要求，对项目经费严格管理。2021年安排48.14万元，实际到位48.14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24.84万元，支出实现率51.60%。项目支出规范合法，符合财政相关规定。

## 3、项目绩效分析

###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①《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修订前期调研项目。主动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开展立法调研，走访对接相关部门，推动在我省“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中首次设立“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专节，强调“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切实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和家庭建设”。

②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项目。认真落实《福建省妇联系统开展婚姻家庭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攻坚行动工作方案》，举办全省妇联系统维权信访工作培训班，邀请专家专题授课，帮助妇女维权骨干不断提升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的能力和水平。

③普法宣传教育项目。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开展面向妇女和家庭成员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711 场，以案释法，引导妇女群众增强依法维权的意识和能力，切实提高广大妇女的法治观念和法治素养，推动全社会形成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

④在建宁县实施“平安家庭”创建项目。2021 年 5 月 15 日启动挂钩帮扶建宁县实施“平安家庭”创建暨和谐家庭发展计划。举办婚姻家庭关系专题讲座 1 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3 场，开展社工培训 3 场。通过网络开展法治、妇女儿童维权、和谐家庭、婚姻关系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发布微信、微博 12 条。

本次该项目部门评价得分 92.6 分，评价等级为优。

## （2）项目绩效分析

### ①产出与效益情况

一是全省各级妇联在组织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帮扶活动中，充分发挥各级妇联执委、巾帼志愿者的作用，及时了解掌握家庭情况，做耐心细致工作，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

二是通过坚持开展各种形式的普法宣传教育，妇联系统干部职工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宪法法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基本知识的知晓度较高。同时促进广大妇女从自身做起并带动家庭成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依法办事、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不断增强。

三是通过购买服务实施“平安家庭”创建暨和谐家庭发展计划项目，达到了进一步预防和遏制家庭暴力，维护农村妇女合法权益，使妇女群众免受家暴伤害，促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安定的目的。

### ②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符合党委、政府要求，符合省妇联职能定位，对推动我省妇联维权和维稳工作具有积极意义。项目组织管理比较科学，每个单项都有专人负责，责任清晰到位。财

务管理严格按照财政规定和有关文件要求，并采取了合理的监管措施。

#### 4、项目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 (1) 项目存在问题

①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还存在各地开展不够平衡，普法方式不够新颖，法治文化作品创作质量不高，专业普法能力有待提升等问题。

②大部分基层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员由妇联干部兼任，存在日常事务性任务重、专业性不强的问题。

③根据第三方评估，建宁县“平安家庭”创建项目在根据服务对象的不同类型、有针对性的进行活动设计、提高服务的精准度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 (2) 改进措施

①持续开展网上普法、网上咨询、网上维权，提高普法宣传的创新性和时效性；用好“三网两微五号一平台”妇联新媒体矩阵、“空中家长学校”等平台，持续推出普法、心理专栏和课程，深化“建设法治福建巾帼行动”活动，切实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吸引力；依托“妇女之家”“妇女微家”等载体，将法治宣传融入到纠纷化解、维权服务、暖心关爱等活动中，提升普法宣传的受众面。

②推动由政法部门主导，整合全市政法、公、检、法、司和群团组织资源，将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纳入综治网格化管理信息平台，充分发挥网格化服务管理、多元

化解纠纷机制作用。共同为广大家庭提供婚姻家庭经营指导、纠纷化解等服务，多层次运用专业力量化解婚姻家庭纠纷。

③实施建宁县“平安家庭”创建项目方面，进一步加强在项目知晓率方面宣传，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加强服务效果提升。进一步规范团队管理，强化组织力，服务要更加下沉。